

## Investigation·regional

## 天津重构滨海新区 定位金融创新基地

10月26日,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改委批复了《天津滨海新区综合配套改革试验金融创新专项方案》(简称《专项方案》)。要求滨海新区加快金融体制改革和金融创新,努力建设与北方经济中心相适应的现代金融体系和全国金融改革创新基地。



分析人士认为,近期国务院陆续批复滨海新区的重大改革方案,不仅体现了对滨海新区的支持,也标志着天津金融改革创新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加之天津目前在金融改革创新方面筹备已久,未来几年滨海新区的金融改革创新有望迎来二次发力。



紧接着,国务院日前正式批复同意天津市调整滨海新区行政区划,同意撤销天津市塘沽区、汉沽区、大港区,设立天津市滨海新区,以原塘沽区、汉沽区、大港区的行政区域为滨海新区的行政区域,这标志着滨海新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全面启动。



◎记者 但有为 ○编辑 王颖

天津滨海新区在多个利好政策下,发展开始提速。在《专项方案》获批之后,近日天津市火速召开天津市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20项重点工作推进会,对做好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20项重点工作作出部署。根据记者掌握的天津市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20项重点工作计划表,天津市已就组建天津农村商业银行、泰达国际挂牌、加快企业上市融资、开展房地产信托投资基金试点等47项金融改革创新任务的内容、完成时间和责任部门作出了具体规定,实施工作正陆续展开。

## 变身一级政府

记者注意到,2006年5月《国务院关于推进天津滨海新区开发开放有关问题的意见》明确提出,鼓励天津滨海新区进行金融改革和创新。在金融企业、金融业务、金融市场和金融开放等方面的重大改革,原则上可安排在天津滨海新区先行先试。此次的《专项方案》在很多章节是以前政策的一种延续。

不过方案同时明确,力争用5至10年时间,让滨海新区基本形成具有行业领先水平和国际竞争力的多元化金融机构体系,国内外投资者共同参与、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金融市场体系,与经济发展需要相适应的金融产品创新体系,保障金融业可持续发展、规范严格的金融风险防控体系,符合国际通行规则、规范有序的金融发展环境。

此外,《专项方案》还具体包括六个方面30个重点改革创新项目。滨海新区管委会相关人士告诉记者,与此前国务院的相关批复文件相比,此次批复的专项方案内容更具体,也明显更具含金量。

位于滨海新区的国际融资服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郭风华告诉记者,对天津私募基金行业来说,《专项方案》获批是一个巨大的推动,步子更大、力量更足,更重要的是更加夯实了此前天津对于完善私募基金产业链条的种种尝试。

此前的几年里,天津私募基金(PE)行业快速成长。截至目前,天津市累计注册221家股权投资(管理)企业和114家创业风险投资企业,募集资金超过600亿元,已经成为我国股权投资基金相对集中的城市,聚集效应初步显现。

对于国务院另一重大决定——同意天津市调整滨海新区行政区划的批复,国家发改委国土与地区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肖金成认为,调整行政区划,把天津滨海新区正式升级为一级政府,是实施国家发展战略、推动滨海新区管理体制改革的重大部署,对于进一步加快滨海新区开发开放具有重要意义。

据天津市府人士介绍,原来的滨海新区里共有7个公安分局、5个工商局、6个国税局和5个地税局、6个法院机构、5个检察院机构。新区的核心区塘沽重叠机构更多,造成了管理效能难以提高,协调难度大,行政效率低,运行成本高等问题。

首先是规划难以统一实施。塘沽区、汉沽区、大港区总体规划由天津市审批,控制性详细规划由各区自行审批,项目和土地按权限分别由市主管部门和各区审批,缺乏与新区整体规划的衔接,影响整体规划的统一、严肃和权威。

其次是产业聚集效应难以实现。功能区与行政区的职能分工交叉,各区域相互独立,大而全、小而全、各自为政,不同程度存在重复建设和产业雷同。

此外,新区各功能区、行政区的经济政策和审批权限不统一,招商引资存在无序竞争现象,使整体优势难以发挥。功能区拥有财力优势,但不掌握土地等要素,行政区拥有土地资源,但缺乏财力支撑,造成土地、资金、人才、技术等生产要素流动不畅,影响了新区的整体竞争力。相信滨海新区的行政区划调整后,很多问题会迎刃而解,行政效率将明显提高,这无疑会对新区的金融改革创新产生促进作用。”上述天津市府人士表示。

## 天津市火线部署

值得注意的是,《专项方案》获批短短几天之后,为早日实现建立与北方经济中心相适应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和全国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基地的目标,天津市专门召开滨海新区金融改革创新重点工作推进会,并正式推出了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20项重点工作计划。

天津市市长黄兴国在会上明确提出,实施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重点工作,对于提升天津市金融改革创新水平和金融业发展质量,将发挥重要作用。在实施过程中,应坚持金融改革创新和金融风险防范并举,扩大规模与优化结构并重。

事实上,去年以来天津市组织实施了金融改革创新第一批20大项50个子项重点工作,目前已经基本完成。此次确定的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重点工作共20个大项、47个子项,涉及金融规划、金融机构、金融业务、金融市场和金融环境等方面。

在金融规划方面,天津市要求在明年年底之前积极组织实施金融改革创新专项方案,拟定新的金融改革创新计划和单项工作方案,指导金融改革创新和金融业发展;草拟天津市支持金融改革创新地方性法规,争取纳入人大立法计划。

同时全面加强金融业招商引资,通过设立和引进机构,增加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市场主体;通过改制重组现有机构,增强金融改革创新发展的市场活力。争取金融业增加值2010年达到600亿元,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比重由6.1%提高到6.7%。

在金融机构方面,天津计划在明年年底之前完成天津农村合作银行和9个区县信用联社的改制重组工作;同时提高融资能力,进一步减少政府融资平台,每个县(区)原则上只能保留一个政府融资平台。

对金融机构的整合,亦离不开综合性金融控股平台的打造。天津同时提出,要加快办理股权转让,完善金融控股集团管理模式,推动银行、保险、证券、信用信息使用等综合经营业务,整合天津金融资源,争取天津泰达国际控股集团2010年底挂牌开业。

保险方面,天津将加快滨海新区保险改革试验区创新发展。扩大保险资金运行规模和领域,促进以股权和债权方式利用保险资金。搞好补充养老保险试点,落实团体和个人补充养老保险财税政策,推进递延型补充养老保险。探索开展再保险业务,筹备设立大华再保险公司。

在金融业务方面,天津市则提出,要支持重点建设项目和中小企业融资;支持企业上市和直接融资;推动期货业、融资租赁业、航运金融业发展,发起设立船舶产业投资基金和航空产业基金、飞机租赁基金,完成基金首期募集和基金投资项目运作。发起设立航运交易所。

有必要指出的是,在已经取得一定优势的PE领域,天津方面特别提出,力争到2010年底新增注册基金和基金管理企业100家(支),基金和基金管理企业总数达到300家(支),认缴资金超过800亿元。

此外,会尽快完成产品申报和资产尽职调查等各项准备工作,确保REITs试点工作加快实施。

金融改革创新自然离不开金融市场的改革创新。在这方面,天津提出要推动中信托、日本短资公司、天津信托合资加快组建货币经纪公司;支持国投公司申请试办个人本外币兑换特许业务,完成公司设立方案并上报;推动浦发银行、招商银行在天津滨海新区设立离岸分部,直接开展离岸银行业务;争取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探索人民币境外投资试点。

同时,支持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开展“两高两非”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非上市非公众股份有限公司)类股权交易产品交易;支持天津股权交易所和天津滨海国际股权交易所健全平台功能,增加挂牌企业数量,扩大交易量。

值得注意的是,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计划并未提及非上市公众公司股权交易市场(OTC市场)的建设。对此,天津市府知情人士告诉记者,虽然天津方面一直在设计OTC市场的方案,但目前的方案尚未取得相关部门的认同,因此短期内暂时难以完成。

最后,在金融环境方面,天津市还提出要搞好解放北路金融街二期和于家堡金融区起步区建设,吸引金融机构和相关企业入驻;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加强金融法制建设,有效防范金融风险。

据天津市金融办人士介绍,与第一批金融创新重点工作相比,第二批重点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更加注重规划和制度建设。增加了制定支持金融改革创新地方性法规、促进投融资公司科学治理加快发展等内容,用法律和制度规范金融业的发展,立足当前,又着眼长远,解决制约金融业发展的深层次问题。

二是更加注重对经济的支持和服务。其中,支持经济发展、项目建设、中小企业发展、投融资平台建设等方面内容占很大比重,对经济的提升和拉动作用将更加明显。

三是更加注重金融生态环境建设。把防范金融风险摆在重要位置,增加了金融监管体制建设和金融法制建设的内容,营造可持续的、健康安全的金融发展环境。

由此可见,市政府对滨海新区改革的重视程度非常高,力度也非常大。”他进一步表示。

## 第一轮金融改革成果

事实上,在第二批金融改革创新重点工作启动之前,天津去年以来开展的首批金融改革创新已经取得了明显成果。

首先,在金融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方面,为适应金融机构集团化、综合化、专业化发展趋势,天津目前已基本形成了以银行、保险、证券基金、租赁、保理、财务公司等总部为主体,包括信托、证券、期货、服务外包等各类金融机构在内的多层次、多元化、开放型金融机构体系。

记者获得的一组数据显示,2008年末,天津市金融业

增加值实现384亿元,比2005年增加223.36亿元,是2005年的1.39倍,金融业增加值占GDP比重由2005年的4.38%提高到2008年的6.04%,提高了1.66个百分点。

截至今年9月末,天津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13391亿元,本外币贷款余额10715亿元,比2005年分别增长7301亿元和5993亿元;前九个月新增存款是前三年新增存款总量的0.90倍,新增贷款是前三年新增贷款总量的1.02倍。

在探索金融综合经营方面,定位于金融控股公司的泰达国际控股集团目前正在筹建挂牌。同时天津也积极支持全国性金融机构来津设立跨业经营机构。工行、民生银行先后在津成立工银租赁、民生租赁等金融租赁公司,兴业银行也正积极筹备设立金融租赁公司。

根据天津市融资租赁协会提供的数据,今年以来,天津市融资租赁业快速发展。到年底,天津10家公司注册资金将从99亿元达到150亿元,比年初增长50%。预计今年天津市融资租赁业务总额年底将达850亿元,业务总量约占全国22%,居全国首位。

在外汇改革试点离岸金融业务方面,天津市先后开展经常项目外汇账户改革,提高企业经常项目外汇账户限额至100%;改革进出口核销制度,实现出口退税无纸化改革;有序放开新区企业集团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和运作;批准渤海银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独家实现正负区间管理;放宽个人持有境外上市公司股权外汇管理。

在PE方面,天津三年来先后获准设立总规模分别为200亿元的渤海和船舶两支产业投资基金,占国家已批准的3批共10只产业投资基金的1/5。截至目前,天津累计注册221家股权投资(管理)企业和114支创业风险投资企业,认缴资金超过600亿元,已经成为我国股权投资基金相对集中的城市。

为了加快推进天津滨海新区金融改革创新,促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发展,天津市制定出台了《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企业)登记备案管理试行办法》。明确在津发展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企业)将通过登记备案享受相应的政策支持。

同时,自2007年以来,由天津市政府、中华全国工商联和美国企业成长协会共同主办的中国企业国际融资洽谈会已经成功举办三届,人民币投资机构从无到有并成重要群体,实质性达成股权投资融资交易的数量不断增加。

## 矿业交易中心挂牌

此外,为充分发挥天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发展优势,天津市还先后成立天津股权交易所和滨海国际股权交易所,为基金与企业提供投融资信息等服务,探索基金退出渠道;成立排放权交易所,探索开展主要污染物有偿使用与交易;促进期货和物流业市场发展,期货交割库数量达20家,涉及9个期货品种,数量与品种位于国内前列。

记者还了解到,近日天津股权交易所矿业交易中心已正式挂牌,初步计划将于11月份正式运营。这是国内第一家专业矿业企业股权交易平台,首期预计将有2家矿业公司和2家矿业基金挂牌交易。

在优化金融生态环境、提升服务功能方面,天津还积极出台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吸引和促进天津金融业全面发展,为各类入驻的金融机构提供良好的集聚环境。

10月下旬,于家堡金融区推介活动分别在深圳、上海、北京三地举行。出席本次活动的银行、保险、证券、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创新类机构、中介机构对金融区显示出极大兴趣,纷纷表示看好滨海新区的发展前景。

作为滨海新区三大板块之一的于家堡金融区,位于滨海新区的核心地带,在吸引传统金融机构的同时,综合滨海新区的一系列政策,下大力吸引创新型的金融机构,力争将金融区建设成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金融改革创新基地。

据天津市政府副秘书长陈宗胜透露,截至目前,于家堡金融区已吸引了120多家PE机构入驻。

不过,对于上述成绩,滨海新区管委会有关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显得并不轻松,前面的路还很长。”

随着《专项方案》的实施,滨海新区将争取进一步加快在金融企业、金融业务、金融市场和金融开放等方面的先行先试,努力建设与北方经济中心相适应的现代金融体系和全国金融改革创新基地,为全国提供借鉴和示范。”这位负责人进一步表示。

